

•, S
2018/2019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I Ük P'®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455,024	495,817
銷售成本		(413,657)	(452,833)
毛利		41,367	42,984
因生物轉化引致公平值變動		(8,956)	(9,488)
其他收益及收入		7,356	4,8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091)	(36,307)
行政開支		(46,349)	(49,088)
其他經營開支		(8,378)	-
經營虧損		(48,051)	(47,077)
財務費用	5	(21)	(19)
分佔合營企業之收益／(虧損)		681	(2,499)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272)
除稅前虧損		(47,391)	(49,867)
所得稅抵免	6	289	602
本期間虧損	7	(47,102)	(49,265)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7,089)	(48,79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	(466)
		(47,102)	(49,265)
每股虧損	9		
— 基本		(2.51港仙)	(2.70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47,102)	(49,265)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1,297)	12,4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21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49)	-
於出售時重新歸類至損益的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312	-
	<hr/>	<hr/>
本期間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	(31,034)	12,210
	<hr/>	<hr/>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78,136)	(37,055)
	<hr/> <hr/>	<hr/> <hr/>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8,123)	(36,58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	(466)
	<hr/>	<hr/>
	(78,136)	(37,055)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31,012	361,62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5,689	84,576
在建工程		38,718	34,861
生產性植物		96,483	98,690
商譽		24,481	20,957
其他無形資產		76,920	84,307
其他資產		25,554	55,936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681	–
投資會所會籍		108	108
投資	10	205,491	12,688
遞延稅項資產		2,201	1,769
		897,338	755,515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32,603	29,127
存貨		140,455	157,579
應收賬項	11	334,356	347,490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8,133	167,027
投資	10	6,641	21,87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000	25,000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6,564	3,932
銀行及現金結餘		589,699	779,170
		1,313,451	1,531,203
總資產		2,210,789	2,286,7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187,270	187,270
儲備		1,893,103	1,976,150
		<u>2,080,373</u>	<u>2,163,420</u>
非控股股東權益		(16,893)	(15,865)
總權益		<u>2,063,480</u>	<u>2,147,55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913	9,210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2	87,715	90,95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280	21,940
借貸		15,025	16,012
應付融資租賃		7	16
即期稅項負債		369	1,032
		<u>137,396</u>	<u>129,953</u>
總負債		<u>147,309</u>	<u>139,163</u>
總權益及負債		<u>2,210,789</u>	<u>2,286,718</u>
流動資產淨值		<u>1,176,055</u>	<u>1,401,2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73,393</u>	<u>2,156,76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法定儲備	外匯 兌換儲備	以股份 形式 付款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特殊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180,070	2,368,210	97	87,422	22,258	7,394	475	(86,094)	(311,309)	2,268,523	(12,757)	2,255,76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2,420	-	-	(210)	-	(48,799)	(36,589)	(466)	(37,055)	
根據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	5,400	15,995	-	-	(5,735)	-	-	-	-	15,660	-	15,660	
於購股權失效時 轉撥儲備	-	-	-	-	(52)	-	-	-	52	-	-	-	
本期間權益變動	5,400	15,995	-	12,420	(5,787)	-	(210)	-	(48,747)	(20,929)	(466)	(21,395)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5,470</u>	<u>2,384,205</u>	<u>97</u>	<u>99,842</u>	<u>16,471</u>	<u>7,394</u>	<u>265</u>	<u>(86,094)</u>	<u>(360,056)</u>	<u>2,247,594</u>	<u>(13,223)</u>	<u>2,234,371</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187,270	2,389,536	97	113,950	11,612	9,278	(445)	(86,094)	(461,784)	2,163,420	(15,865)	2,147,555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時 作出調整	-	-	-	-	-	-	-	-	(4,924)	(4,924)	-	(4,924)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之經重列結餘	187,270	2,389,536	97	113,950	11,612	9,278	(445)	(86,094)	(466,708)	2,158,496	(15,865)	2,142,63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1,297)	-	-	263	-	(47,089)	(78,123)	(13)	(78,1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1,015)	(1,015)	
本期間權益變動	-	-	-	(31,297)	-	-	263	-	(47,089)	(78,123)	(1,028)	(79,151)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7,270</u>	<u>2,389,536</u>	<u>97</u>	<u>82,653</u>	<u>11,612</u>	<u>9,278</u>	<u>(182)</u>	<u>(86,094)</u>	<u>(513,797)</u>	<u>2,080,373</u>	<u>(16,893)</u>	<u>2,063,48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6,705	16,397
營運資金減少／(增加)	6,044	(11,57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2,749	4,826
已付所得稅	(812)	-
已付利息及融資租賃費用	(21)	(19)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	11,916	4,807

投資活動

應付代價減少	-	(152,000)
出售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	149,99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7,02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 所得款項	29,064	-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7,793)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200,000)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7,750)	-
原定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66,237	-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326	(3,038)
投資活動耗用的現金淨額	(112,123)	(5,8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11,000)	(33,326)
提取銀行借貸	10,000	11,250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15,660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4	(9)
融資活動耗用的現金淨額	(996)	(6,425)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	(101,203)	(7,438)
於七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	672,732	833,890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031)	8,9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	549,498	835,368
現金及現金等值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銀行及現金結餘	589,699	835,368
減：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0,201)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549,498	835,3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分類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分類資料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與其業務相關且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本期間與過往年度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以及對沖會計處理之規定。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及對財務報表所確認之金額作出調整。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條文允許下，本集團選擇不重列比較數字。於過渡日期對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之任何調整均於本期間之期初累計虧損中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如下。

(a)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計量；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賬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就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投資而言，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股本投資入賬。

(b) 計量

本集團於且只有於其管理債務投資之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將該等資產重新分類。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計量該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賬列支。

在確定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時，會從金融資產之整體予以考慮。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一概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取消確認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賬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列作一項獨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持作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一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之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賬確認。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列作一項獨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之資產一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計量。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淨額。

(c)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以前瞻基準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工具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上升。

就應收賬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之簡化方法，其規定確認自初步確認應收賬項以來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之影響載列如下。

下表概述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的影響：

	千港元
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增加	- 4,924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引致對累計虧損作出的未經審核調整	<u>4,924</u>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924
非控股股東權益	-
	<u>4,924</u>

下表及下文相關附註闡釋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各類金融資產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原有計量類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項下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項下之分類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項下之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9號 項下之賬面值 千港元
債務證券	(a)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26,240	26,173
股本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	8,326	8,326
應收賬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514,517	509,660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附註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項下的結餘(經審核)		26,240	-
將債務證券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 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a)	<u>(26,240)</u>	<u>26,240</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項下的結餘(未經審核)		<u>-</u>	<u>26,240</u>

就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式範圍內的資產而言，一般預期減值虧損將有所增加並變得更為波動。本集團釐定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式規定導致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額外減值撥備調整至累計虧損如下：

	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項下的減值撥備(經審核)		-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確認的額外減值：		
— 債務證券	(a)	67
—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	<u>4,857</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項下的減值撥備(未經審核)		<u><u>4,924</u></u>

附註：

- (a) 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現時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本集團擬持有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所收取之本金及利息。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於期初累計虧損確認減值撥備增加67,000港元。
- (b)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現時重新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於期初累計虧損確認該等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增加4,857,000港元。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為快速消費品（「快速消費品」）及農產品的銷售額以及物流服務的收入，呈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消費品銷售	264,514	268,380
農產品銷售	180,314	207,797
物流服務收入	8,718	10,504
其他收入	1,478	9,136
	<u>455,024</u>	<u>495,817</u>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類：

- (i) 銷售及買賣快速消費品包括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及冷凍鏈產品（「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
- (ii) 種植、銷售及買賣新鮮及加工水果及蔬菜（「農產品業務」）；及
- (iii) 提供物流服務（「物流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分類包括提供證券買賣服務、轉授商標授權以及舉辦舞台級現場表演。該等分類概不符合釐定可呈報分類的任何數量標準。該等其他經營分類的資料乃納入「所有其他分類」一欄。

本集團按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或轉讓（即現行市價）計算分類間銷售及轉讓。

本集團的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快速消費品 貿易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農產品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流服務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所有其他 分類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264,514</u>	<u>180,314</u>	<u>8,718</u>	<u>1,478</u>	<u>455,024</u>
分類溢利／(虧損)	<u>1,890</u>	<u>(31,070)</u>	<u>663</u>	<u>(2,844)</u>	<u>(31,361)</u>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891,902</u>	<u>706,095</u>	<u>208,983</u>	<u>62,711</u>	<u>1,869,691</u>

	快速消費品 貿易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農產品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流服務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所有其他 分類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268,380</u>	<u>207,797</u>	<u>10,504</u>	<u>9,136</u>	<u>495,817</u>
分類溢利／(虧損)	<u>4,583</u>	<u>(29,014)</u>	<u>1,730</u>	<u>(14,063)</u>	<u>(36,764)</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分類資產(經審核)	<u>953,185</u>	<u>815,798</u>	<u>231,701</u>	<u>46,128</u>	<u>2,046,812</u>
-----------	----------------	----------------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分類虧損的對賬：

可呈報分類總虧損	(31,361)	(36,764)
未分配金額：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272)
分佔合營企業之收益／(虧損)	681	(2,49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59	-
其他企業開支	(16,481)	(9,730)
本期間綜合虧損	(47,102)	(49,265)

5.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借貸的利息	21	18
融資租賃費用	-	1
	<u>21</u>	<u>19</u>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149)	(427)
遞延稅項	<u>438</u>	<u>1,029</u>
	<u>289</u>	<u>602</u>

於本期間內，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七年：16.5%）。

其他司法權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費用，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律、註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所得稅法》，本期間內於澳門經營的兩間附屬公司符合澳門特別行政區《第58/99/M號法令》的規定，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溢利可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該部份溢利目前毋須於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繳納稅項。

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當地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

7. 本期間虧損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的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呈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攤銷及折舊（扣除已資本化金額）	43,123	48,333
售出存貨成本	387,036	413,257
董事酬金	4,160	4,10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399	(54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59)	-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支出（扣除已資本化金額）	12,865	13,268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員工薪金、花紅及津貼	13,070	12,26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5	352
	13,445	12,615

8.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7,08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48,799,000港元)及本期間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872,696,182股(二零一七年：1,808,228,790股)計算。

並無呈列本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因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

10. 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		
－ 於香港上市的債務證券	-	3,949
－ 於香港以外上市的債務證券	-	8,73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債務證券	3,932	-
－ 於香港以外上市的債務證券	988	-
債務證券減值撥備	(67)	-
	4,853	12,6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200,638	-
	205,491	12,688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		
－ 於香港上市的債務證券	-	7,722
－ 於香港以外上市的債務證券	-	5,8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6,641	8,326
	6,641	21,87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致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200,638,000港元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非流動金融資產指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認購兩份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總額。

11. 應收賬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收賬項		
貿易	319,550	345,400
證券交易		
— 現金客戶	<u>18,850</u>	<u>12,463</u>
	338,400	357,863
呆賬撥備	<u>(4,044)</u>	<u>(10,373)</u>
	<u>334,356</u>	<u>347,490</u>

就貿易產生的應收賬項而言，本集團一般給予既有客戶30至150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0至150日）的信貸期。

按照銷售確認日期，貿易產生的應收賬項的賬齡分析(扣除呆壞賬撥備)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至30日	69,325	87,782
31至60日	55,218	67,601
61至90日	68,743	65,230
超過90日	122,265	115,495
	<u>315,551</u>	<u>336,108</u>

證券交易產生為數約3,08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801,000港元)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現金客戶賬項指報告年度末之前兩個營業日內於各證券交易所進行的未結算客戶交易。當客戶未能於結算日清償證券交易結餘，有關應收現金客戶賬項即被視為已逾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15,76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8,662,000港元)的應收現金客戶賬項為已逾期。該等已逾期的應收現金客戶賬項已於期間結束當日後大致結清，惟已就4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081,000港元)於期內作出呆賬撥備。並無披露賬齡分析，因為董事認為，鑑於證券交易產生的該等應收賬項的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

12. 應付賬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賬項		
貿易	81,127	85,404
證券交易		
— 現金客戶	6,588	3,846
— 結算所	-	1,703
	<u>87,715</u>	<u>90,953</u>

證券交易產生的應付現金客戶賬項為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的慣例是在一個營業日內滿足所有付款要求。證券交易產生的應付結算所賬項指報告期間末之前兩個營業日內於各證券交易所進行的未結算交易。並無披露賬齡分析，因為董事認為，鑑於該等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

按照收取購入貨物日期，貿易產生的應付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至30日	70,778	64,944
31至60日	10,262	20,373
61至90日	-	2
超過90日	87	85
	<u>81,127</u>	<u>85,404</u>

證券交易產生的應付現金客戶賬項亦包括為數約6,5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932,000港元)的相關客戶款項乃存放於法定金融機構的信託及獨立賬戶的該等應付賬項。

13. 股本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金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0港元	<u>10,000,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72,696,182</u>	<u>187,270</u>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15.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作以下撥備		
— 固定資產	6,742	7,143
— 在建工程	21,775	39,124
— 苗圃種植	<u>1,685</u>	<u>1,786</u>
	<u>30,202</u>	<u>48,053</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i)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及冷凍鏈產品貿易(「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ii)農產品貿易及上游耕作業務(「農產品業務」)；(iii)提供冷凍鏈物流服務及增值收割後食品加工(「物流服務業務」)；及(iv)主要包括證券經紀業務及燃油商標轉授權業務的其他業務(「其他業務」)。首三項業務共同形成兩大垂直綜合供應鏈，令本集團可有效地於中國提供易腐爛及不易腐爛的消費品。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45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495,800,000港元減少約8.2%。營業額下降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疲弱及競爭劇烈以致農產品貿易業務及物流服務業務的收入下跌、縮減冷凍鏈產品貿易規模以致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的收入下跌，以及終止經營知識產權業務及金融市場偏軟令經紀佣金收入減少，以致其他業務的收入下跌。於本期間內，中美貿易戰的緊張局勢升級打擊消費者信心，引致國內整體零售市道依然呆滯，零售銷售增長一直徘徊於約8-9%的水平，已連續多個季度呈跌勢。本地品牌與新鮮農產品造成的熾熱競爭以及反奢侈風氣令本集團的銷售表現百上加斤，當中以本集團的進口水果尤為嚴重。而鑑於清關手續日益複雜及保養成本高昂，本集團繼續縮減其冷凍鏈產品貿易規模，亦導致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的收入下跌。燃油業務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中完成收購以來對收入帶來少量的專利費收入貢獻。

與去年同期比較，毛利率由約8.7%上升至約9.1%。毛利率上升主要是受惠於本集團彈性的定價策略及產品組合優化，儘管人民幣波幅加劇令維持毛利率穩定的難度增加。此外，撤出知識產權業務擺脫了該業務的負面影響，亦有助提升整體毛利率。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約36,300,000港元減少約8.9%至約33,100,000港元。此等開支佔營業額約7.3%，與去年同期比較相對穩定。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用作銷售及市場推廣渠道開發、打造品牌開支，以及所有用於支持本集團銷售活動的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由約49,100,000港元減少約5.6%至約46,300,000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乃受惠於本集團採取的多項減省成本方案，以及出售知識產權業務所節省的成本，儘管大中華地區租金及薪金等各項開支亦不無上漲壓力。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為人民幣貶值導致若干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錄得約3,400,000港元的匯兌虧損、就一項已終止的工程支付約3,900,000港元的費用，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投資錄得約1,000,000港元的未變現公平值虧損。

其他收益及收入由約4,800,000港元增加至約7,400,000港元。此增加主要乃由於本期間內利率上升以及於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智能健康」）及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環球大通」）所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投資令利息收入增加。

本期間的財務費用維持於極低水平。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分佔合營企業之業績約700,000港元，即分佔Waygood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Waygood」）之溢利淨額，乃根據權益會計處理方法入賬，至於去年同期則為分佔虧損淨額約2,500,000港元。Waygood間接擁有及經營位於尖沙咀東部的富豪匯百貨公司。由分佔虧損淨額轉虧為盈至分佔溢利淨額主要是受惠於本期間內香港零售市道復甦，以及內地旅客人數上升。

本集團的虧損淨額減少主要是毛利率上升約0.4%、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8.9%、行政開支減少約5.6%、其他收益及收入增加約2,500,000港元以及分佔合營企業之業績由去年同期虧損約2,500,000港元轉虧為盈至溢利約700,000港元，以及部份被營業額下跌約8.2%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約8,400,000港元所抵銷的綜合影響。

業務回顧、發展及前景

於本期間內，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外圍方面，全球經濟放緩加上中美貿易糾紛的威脅嚴重打擊消費者信心，更令全球資本市場重挫。尤有甚者，於本期間內人民幣貶值對毛利率造成下行壓力，惟本集團已努力優化產品組合及向供應商爭取更優惠折扣以盡量減低有關影響。另一項主要威脅是本地品牌及產品乘著其價格優勢與排山倒海的廣告宣傳攻勢所帶來的熾熱競爭。本集團在採購產品方面需要更精挑細選，且採取更針對性的市場推廣策略以提高競爭力。

內在因素方面，本集團專注於傳統貿易業務，並繼續進行業務轉型務求擺脫知識產權業務及冷凍鏈產品貿易等若干無利可圖業務的不利影響。本集團亦審慎地尋求業務多元化發展冀以降低營運風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集團完成收購Richic Mind Limited的70%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將中國商標「Gulf」轉授權予油站於中國使用「Gulf」品牌名稱從事加油業務，從而收取專利費。本集團認為，此為擴闊其穩定收入來源的良機。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亦動用其可用現金認購中國智能健康及環球大通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藉以提高收益。此外，本集團正在與中國智能健康討論探索開發及分銷中藥產品及其他醫藥產品以及現時於中國市場以「南北行」品牌銷售的保健產品。認購可換股債券將能建立及鞏固本集團與中國智能健康在業務發展方面的關係。

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乃向中國國內消費市場銷售消費製成品。該等產品主要透過本集團廣泛的全球採購網絡自海外採購，並自歐洲、美洲、澳大拉西亞及東南亞等世界各地進口。此業務單位可分為四個不同類別，包括：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及冷凍鏈產品，而彼等各自的貢獻分別約為79%、13%、5%及3%。包裝食品(包括餅乾、糖果、巧克力、調味品、植物牛油、奶粉產品、健康食品、麵、零食、大米、營養品及獨家專營品牌產品)仍為最重要的分類，其貢獻由約76%上升至約79%。本集團已縮減其冷凍鏈產品貿易業務，藉以削減高昂保養成本及行政成本等各種開支。本集團因此可轉而更專注於包裝食品及飲料產品，並擴充其產品組合以消弭冷凍鏈產品收入的跌幅。因此，儘管冷凍鏈產品貿易的收入下跌逾40%，但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的收入仍能與去年同期持平。

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仍為本集團最重要的業務單位，於本期間內，其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佔去約58%。一如前述，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其包裝食品及飲料產品貿易業務，擴充其產品組合之餘亦努力打進其他過往未涉足的地區。本集團就若干新產品提供折扣優惠及進行宣傳，務求提高其對本地品牌的競爭力，但在取得銷售量的同時，卻無可避免地對毛利率有所影響。人民幣貶值亦對毛利率造成下行壓力。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致力透過管理有利的產品組合及避免捲入價格戰爭，以使毛利率保持穩定。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可持續發展的業務模式以發展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以及鞏固與供應商及客戶的長遠關係。

農產品業務包括從澳大拉西亞及東南亞等國家進口新鮮農產品的貿易，以及在中國的上游耕作。於本期間內，此業務單位的收入下跌約13.2%，主要乃由於農產品貿易業務所貢獻的收入減少所致。中國經濟放緩、持續不斷的反奢侈風氣，以及本集團進口水果的部份出產國家出現意外的天氣環境，仍為本集團進口水果貿易業務的主要不利風險。此外，全球保護主義抬頭以及新鮮農產品的清關手續日趨嚴格，亦令進口成本提高。因此，本集團一直拓展本地新鮮農產品的貿易業務作為輔助，而其銷售額貢獻與毛利率均能保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龐大的分銷網絡，不斷開發其本地新鮮農產品業務。

位於江西種植早桔和椪柑等各類水果的農業基地所貢獻之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繼續保持平穩增長。經過本集團過去數年審慎開發江西農業基地的努力，其分銷渠道和農業營運均不斷進步。本集團將繼續改善其產品質素，並拓闊本集團自行種植產品的銷售網絡。儘管惡劣天氣、勞工成本上漲、市場需求疲弱以及售價下跌仍持續對上游耕作業務構成威脅，惟本集團對此業務單位的前景仍然審慎樂觀，並會謹慎經營並仔細監察其未來發展。另一方面，本集團一直積極制訂農業旅遊發展計劃，包括與地方政府及業務夥伴洽商，以及委聘專家進行園林設計及項目規劃。發展包括自摘農場、本集團柑橘產品的食品加工中心、展覽廳及餐廳等，藉以與現有耕作業務締造業務協同效益。

物流服務業務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服務，包括新鮮農產品的倉儲及食品加工生產線，以及供全國及地區分銷的貨運車隊。於本期間內，此業務單位貢獻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與去年同期大致持平。此業務單位與本集團傳統貿易業務的表現息息相關，因此其於本期間內的收入亦跟隨貿易業務的收入一同下跌。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決定逐步縮減其冷凍鏈產品貿易業務的規模，故此相關的冷凍鏈物流收入亦相應減少。

其他業務包括透過國新證券有限公司（「國新證券」）提供證券買賣及首次公開發售認購經紀服務，以及將經授權的中國商標「Gulf」轉授權予油站於中國從事加油業務，從而收取專利費。證券經紀業務於本期間內受到全球金融市場，尤其是中港兩地的股票市場偏軟的嚴重打擊。因此，證券經紀佣金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約50%。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按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透過供股向本公司股東發行新普通股。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7,300,000港元，擬用於注入證券經紀業務，以使其符合財務資源規定，以及用作未來拓展用途，例如進一步發展其保證金客戶業務。於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中，20,000,000港元已用於擬訂用途。鑑於市況驟然惡化，本集團已議決採取更為保守的方針，並將預期動用供股餘下所得款項的時間，由完成收購國新證券當日起計12個月內延長至24個月內，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之前，從而重新評估擴展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集團完成收購Richic Mind Limited的70%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將商標「Gulf」轉授權予中國的油站，從而收取專利費。國內的燃油零售板塊於過去數年一直穩步增長。全國現時共有約100,000多個油站，當中約一半屬私營，這造就著名汽油品牌授權形成強勁需求。首個使用「Gulf」品牌名稱的加油站已於廣州三元里營運，另外有八個加油站已訂立轉授權協議，預訂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及第二季開始營運及使用「Gulf」商標品牌名稱。前瞻將來，將會推出一系列的廣告宣傳「Gulf」品牌名稱，以吸引更多私營油站加盟合作。本集團亦將探索收購或開設自家直接擁有「Gulf」品牌名稱的油站以加快其發展燃油業務步伐的可行性。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快速消費品貿易業務，加強其採購及分銷網絡，並且努力經營其上游耕作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亦會積極發展其新業務，尤其是能帶來穩定收入來源同時又具備增長空間的燃油業務。另一方面，本集團將持續實施各項嚴格的節省成本措施以減少資本開支，並維持強健的財務狀況，藉以應對任何出乎意料的逆境。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的財政狀況一直保持穩健。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資源及銀行信貸提供營運及業務發展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透過供股籌集約207,3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注入證券經紀業務。於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中，20,000,000港元已用於擬訂用途。鑑於市況驟然惡化，本集團已議決採取更為保守的方針，並將預期動用供股餘下所得款項的時間，由完成收購國新證券當日起計12個月內延長至24個月內，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之前，從而重新評估擴展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計息借貸約1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6,000,000港元），其中借貸乃以港元及歐元計值，而全部借貸均於一年內到期。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浮動利率計息，並以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所提供的公司擔保、賬面值分別約4,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6,200,000港元）及6,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8,200,000港元）附屬公司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之押記，以及2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5,000,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採購、服務收入及銀行及現金等值均以人民幣、港元或美元計值。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經歷人民幣大幅波動，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外幣匯率波動，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訂立對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履行的重大對沖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1,31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531,200,000港元），而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137,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3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維持於約9.6的水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1.8）。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2,210,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286,700,000港元），而總負債約為147,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39,200,000港元），資本負債比率約為0.7%（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0.7%）。資本負債比率為銀行借貸總額對總資產的比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保持於相對低的水平。

員工數目及薪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及澳門營運的業務約有47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及經驗給予報酬。本集團亦為其中國員工參加一項退休福利計劃，並為其香港員工參加定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的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董事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林國興先生 （「林先生」）	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75,078,914	14.69%
李彩蓮女士 （「李女士」）	1	家族權益	275,078,914	14.69%
陳卓宇先生 （「陳先生」）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1,955,073	27.87%
高勤建女士	3	實益擁有人	3,120,000	0.17%
麥潤珠女士	3	實益擁有人	2,080,000	0.11%
潘耀祥先生	3	實益擁有人	1,560,000	0.08%

附註：

1. 275,078,914股股份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林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的Best Global Asia Limited（「Best Global」）持有。李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於該275,078,91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521,955,073股股份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陳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的Glazy Target Limited（「Glazy Target」）持有。
3. 該等股份權益為本公司向有關董事分別授出的購股權。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章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董事於證券的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所有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授權利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或彼等已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可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的各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及根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如下：

好倉

主要股東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Best Global	1	實益擁有人	275,078,914	14.69%
Glazy Target	2	實益擁有人	521,955,073	27.87%

附註：

1. 該等股份的權益與由林先生及李女士所持有的權益重疊，並載於「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章節。
2. 該等股份的權益與由陳先生所持有的權益重疊，並載於「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章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除其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證券的權益」一節載列的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間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本期間內 授出	本期間內 行使	本期間內 失效				
執行董事								
高勤建女士	3,120,000	-	-	-	3,120,000	二零一五年 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	0.8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耀祥先生	1,560,000	-	-	-	1,560,000	二零一五年 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	0.879
麥潤珠女士	2,080,000	-	-	-	2,080,000	二零一五年 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	0.879
僱員(合共)	11,128,000*	-	-	-	11,128,000*	二零一五年 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	0.879
其他合資格 參與者(合共)	28,080,000	-	-	-	28,080,000	二零一五年 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	0.879
	<u>45,968,000</u>	<u>-</u>	<u>-</u>	<u>-</u>	<u>45,968,000</u>			

- * 洪秀容女士（「洪女士」）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惟留任本集團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授予洪女士之3,120,000份購股權（行使期間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行使價為每股0.879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已計入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之「僱員」組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45,968,000份（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412,44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資本結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發行45,968,000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412,440股）新普通股及增加約4,59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41,000港元）的股本及約35,8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29,000港元）的股份溢價（未計股份發行開支）。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內概無購股權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資料披露

洪秀容女士（「洪女士」）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惟留任本集團總經理，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行政及會計。洪女士並無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孔慶文先生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內，概無董事資料自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日期以來出現變動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鑑於林國興先生（「林先生」）於行內擁有豐富經驗，且對本集團整體運作有透徹了解，故董事會自二零一二年三月起委任林先生出任行政總裁。隨著此項任命，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均由林先生擔任。林先生為本集團的聯席創辦人，於消費品行業已積累逾30年經驗。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下，董事會相信一個富貫徹性的領導以及業務決策方面的有效及高效規劃和實施至關重要。故此，基於林先生的豐富經驗及對本集團的了解，由林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定可對本集團及股東整體有利。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各董事有否違反《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均確認已全面符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閱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惟未經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國興先生（主席）、李彩蓮女士、高勤建女士及陳卓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麥潤珠女士、潘耀祥先生及孔慶文先生。